



大会

Distr.: Limited
16 Octo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八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28(a)

提高妇女地位

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智利、丹麦、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列支敦士登、马尔代夫、马耳他、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波兰、葡萄牙、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决议草案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大会，

回顾其 2011 年 12 月 9 日第 66/131 号决议，

1. 欢迎秘书长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现况的报告；¹
2. 又欢迎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五十二届至第五十四届会议的报告；²
3. 邀请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于大会第六十九届和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在关于提高妇女地位的项目下向大会发言并参与同大会互动对话；
4. 请秘书长就《公约》的现况，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¹ A/68/121。

² 同上，《第六十八届会议，补编第 38 号》(A/68/38)。

